2024 年度

乐山市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 3 -

一、 部门职责 ..... - 3 -

二、机构设置 ..... - 3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 4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4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 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 6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7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0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1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3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13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13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 16 -

第四部分　附件 ..... - 20 -

第五部分 附表 ..... - 43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的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主要职责：一是推进我区妇女事业的发展，对全区妇女组织进行业务指导；二是促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实施，推进妇女儿童培训及活动阵地建设；三是组织和指导基层妇女组织履行妇联的参与、教育、代表、服务、联谊等社会职能，贯彻执行全国、省、市、区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四是调查研究我区妇女儿童的情况、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提出意见和建议；五是指导和推动农村、城镇妇女发展和巾帼建功等活动；六是为妇女儿童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七是开展妇女职业技术培训和妇干培训，全面提高素质；八是承担区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

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49.29 万元。与 202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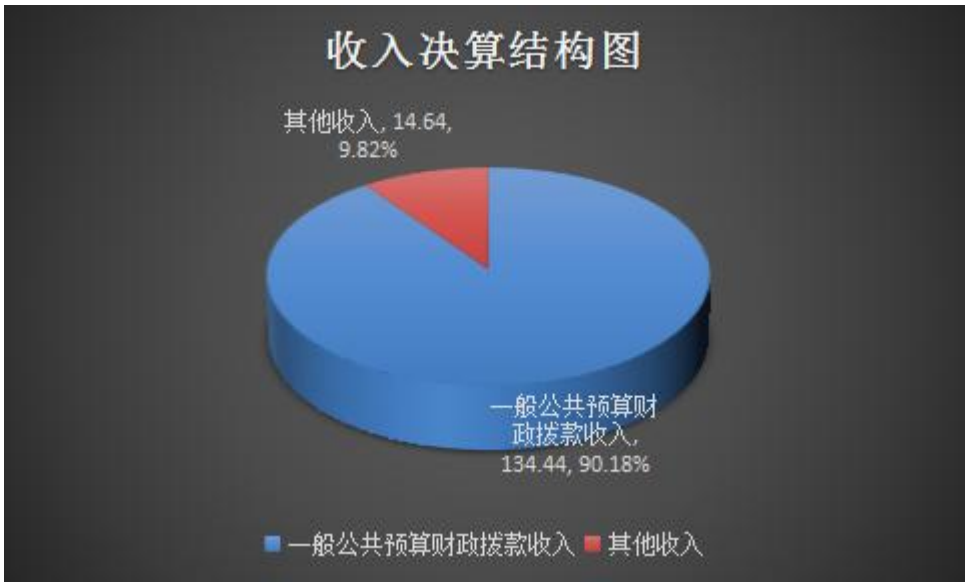
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1.03 万元，增长 7.9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9.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44 万元，占 90.1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64 万元，占 9.82%。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8.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99 万元，占 79.21%；项目支出 30.97 万元，占 20.7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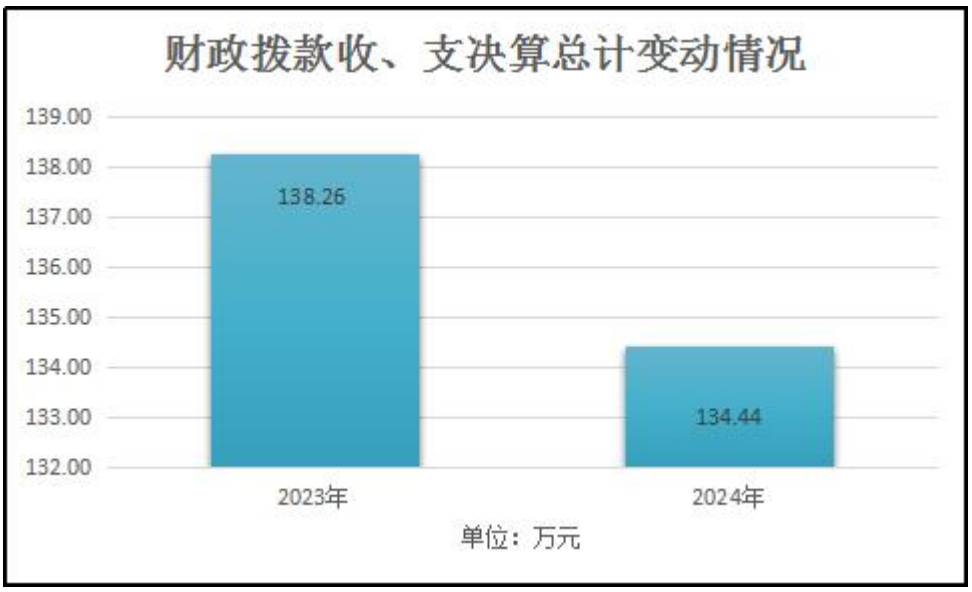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4.44 万元。

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3.82 万元，减少 2.76%。主要变动原因是 1 人退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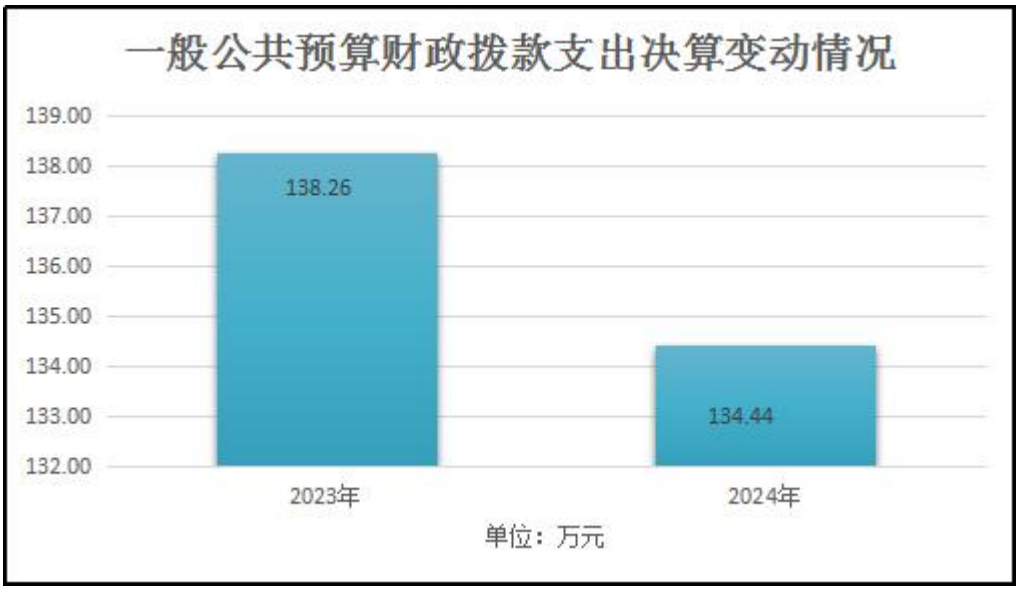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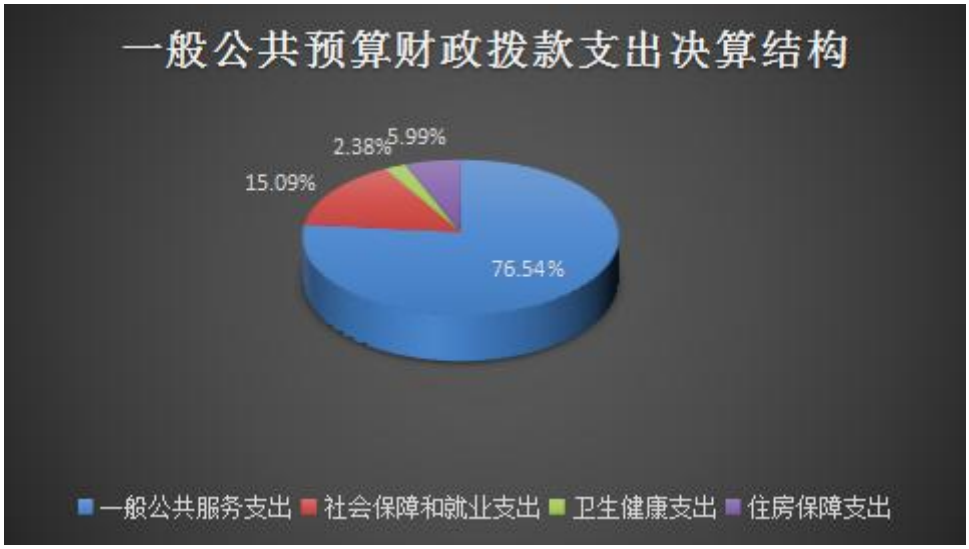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2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82 万元，下降 2.76%。主要变动原因是 1 人退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9 万元，占 76.54%；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9 万元，占 15.09%；卫生健康支出 3.2 万元，占 2.38%；住房保障支出 8.05 万元，占 5.99%。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34.44，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86.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54 万

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8.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0.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7.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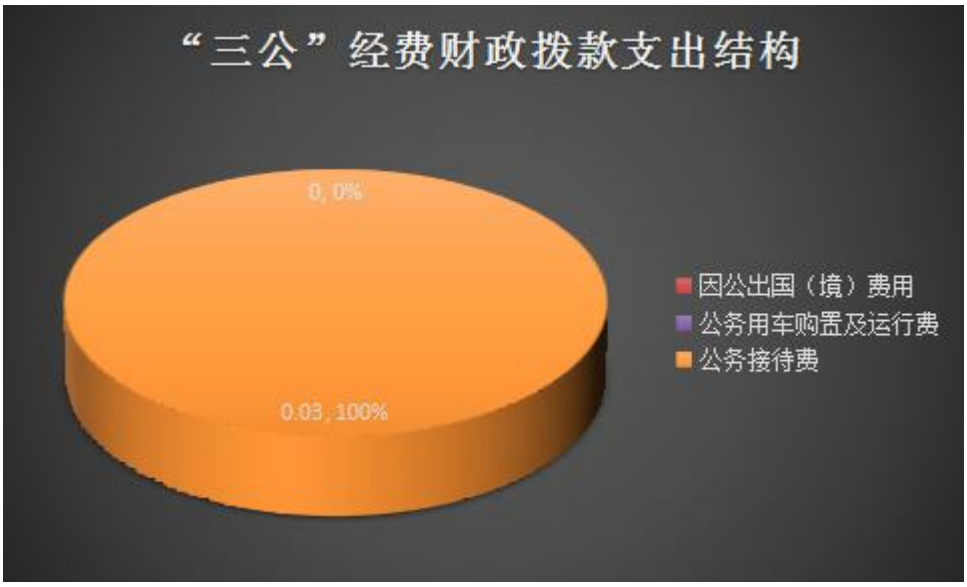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03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0.04万元，下降57.14%。决算数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3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04 万元，增长/下降 57.14%。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3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0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市妇联调研 0.0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06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66 万元，下降 8.87%。主要原因是退休 1 人导致机关运行费用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妇儿工委专项经费、贫困母亲救助、活动开展专项经费、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打造和运行经费、2023 年度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管理情况为优秀，执行

资金预算化管理，积极推进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通过资金预算编制、调整、执行、控制、绩效评价，增强财政资金投入、产出效能，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各级人民团体、社会团体、群众团体以及工会、妇联、共青团组织（包括中华青年联合会）等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物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是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是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

员医疗补助（项）:指是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注：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区妇联）属于参公事业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

五通桥区妇女联合会的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主要职责：一是推进我区妇女事业的发展，对全区妇女组织进行业务指导；二是促进 “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实施，推进妇女儿童培训及活动阵地建设；三是组织和指导基层妇女组织履行妇联的参与、教育、代表、服务、联谊等社会职能，贯彻执行全国、省、市、区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四是调查研究我区妇女儿童的情况、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提出意见和建议；五是指导和推动农村、城镇妇女发展和巾帼建功等活动；六是为妇女儿童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七是开展妇女职业技术

培训和妇干培训，全面提高素质；八是承担区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人员概况。截止2024年年末，区妇联有参公事业编制4个，实有在职公务员4人，退休人员3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2024年度，区妇联部门财政资金收入133.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44万元。

（二）支出情况。2024年度，区妇联部门财政资金支出133.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7.98万元，项目支出16.46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区妇联部门财政资金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0元，比上年增减0元，增减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结转结余资金。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区妇联2024年全年预算133.44万元，当年收入合计133.44万元，年度支出合计133.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区妇联本年度部门绩效目标制定上按照单位年度工作部署，市、区财政部门工作要求，规范单位财政资金管理使用，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优化资金使用管理。本年度部门目标实现同预期目标实现度无较大差距，全力保障了全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

本年度整体支出控制严格按照区级财政经费拨付操作，全力推进单位经费执行进度，圆满完成年初预算，全年整体运行平稳，保证了区妇联机关的正常运转，确保了全区妇女儿童工作目标的实现、工作任务的落实与完成。

（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区妇联2024年实施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5个，预算金额共计16.46万元:

（1）妇儿工委专项经费项目：保障区妇儿工委工作及活动的正常运转，金额2.83万元;

（2）贫困母亲救助项目：完成区域内的贫困母亲的临时救助和慰问，金额3万元;

（3）活动开展专项经费项目：保障区妇联2023年特定日期或特定活动的开展，金额5.01万元;

（4）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打造和运行经费项目：打造和运行一个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金额2.62万元

（5）2023年度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打造和运行一个妇女儿童维权示范站，金额3万元。

区妇联年末顺利完成以上5个项目的实施，项目支出决算数16.46万元，预算完成率100%，资金结余率0%，全年无违规记录。

根据绩效管理要求，区妇联对2024年妇儿工委专项经费项目、贫困母亲救助等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机关日常正常运转，认真履行好部门职能职责，圆满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业务目标任务，

推进了妇女组织建设，优化了妇女儿童发展环境，为我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提供了财政保障。

2.50 万以上项目：无。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4 年，区妇联整体支出合理有效，突出资金绩效，严格内控制度管理，严格按要求公开绩效自评及相关信息，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并接受社会监督。通过规范的绩效管理，保障了区妇联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总体绩效良好。

2024 年，区妇联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妇联的领导下，立足职能，勇于担当作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持续抓好妇女思想引领，深化家风家教建设，做好妇女儿童维权服务，加强妇女组织建设，确保了全区妇女儿童工作目标的实现、工作任务的落实与完成。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4 年区妇联预、决算编制合理，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人、财、物，完成了部门职能目标，确保了机关正常运转，保证了项目支出，财政支出绩效良好，取得了一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认真履行好部门职能职责，圆满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业务目标任务。自评得分 95。

（二）存在问题。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准确性和科学性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改进建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细化预算经济科目，完善用款计划管理，加强预算执行力，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妇儿工委专项经费	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五通桥区妇联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妇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83	2.83	1
其中：财政拨款	2.83	2.83	1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2024年内需要妇儿工委工作经费2.83万元，主要用于五通桥区《妇女发展纲要》、《儿童发展纲要》监测评估，推进《妇女发展纲要》、《儿童发展纲要》实施，为决策妇女儿童发展的重大问题提供依据；慰问困境儿童，开展妇儿工委日常行政事务，协调和推动各成员单位做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优化妇女儿童生存质量和生活环境，使妇女儿童事业得到发展和提升。	2024年内使用妇儿工委工作经费2.83万元，主要用于五通桥区《妇女发展纲要》、《儿童发展纲要》监测评估，推进《妇女发展纲要》、《儿童发展纲要》实施，为决策妇女儿童发展的重大问题提供依据；慰问困境儿童，开展妇儿工委日常行政事务，协调和推动各成员单位做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优化妇女儿童生存质量和生活环境，使妇女儿童事业得到发展和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纲监测评估会议开展次数	≥1次	≥1次	3	3	
	数量指标	两纲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4场次	≥4场次	3	3	
	数量指标	《妇女发展纲要》监测评估次数	＝1次	＝1次	3	3	
	数量指标	《儿童发展纲要》监测评估次数	＝1次	＝1次	3	3	
	数量指标	困境儿童慰问人数	≥50人次	≥50人次	3	3	

	质量指标	困境儿童慰问准确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两纲监测会议人员出勤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两纲宣传内容准确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两纲监测评估覆盖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两纲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困境儿童慰问及时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妇女发展纲要》监测评估及时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儿童发展纲要》监测评估及时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两纲编制会议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	2	
	成本指标	妇儿工委专项经费成本预算数	≦2.83 万元	≦2.8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纲宣传活动群众知晓率	良好	良好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困境儿童慰问覆盖率	良好	良好	7	7	
	社会效益指标	两纲投入利用率	良好	良好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妇女儿童生存质量和生活环境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妇女、儿童满意度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两纲使用者满意度	≥90%	≥90%	5	5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贫困母亲救助	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五通桥区妇联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妇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
其中：财政拨款	3	3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2024年内需要贫困母亲救助经费3万元，主要用于对我区30名以上贫困母亲进行救助，发放慰问品或及慰问金，帮助贫困母亲和贫困家庭，解决临时困难，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缓解贫困母亲生活压力，促进社会和谐。			2024年内使用贫困母亲救助经费3万元，主要用于对我区72名困境妇女儿童、女性“四癌”患者进行救助，发放慰问品或及慰问金，帮助贫困母亲和贫困家庭，解决临时困难，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缓解贫困母亲生活压力，促进社会和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母亲慰问人数	≥30人	≥30人	10	10	
	质量指标	贫困母亲慰问金及慰问品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贫困母亲慰问金及慰问品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贫困母亲救助经费成本预算数	≦1000元/人年	≦1000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母亲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贫困母亲生活压力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贫困母亲救助管理机制健全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贫困母亲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活动开展专项经费	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五通桥区妇联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妇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1	5.01	1

其中：财政拨款	5.01	5.01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需活动开展专项经费5.0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三八节、六一儿童节活动，保障全区家庭教育指导站、家长学校建设运行，开展妇女干部培训等，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进一步提升妇女素质，引领广大妇女为我区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2024年内使用活动开展专项经费5.0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三八节、六一儿童节活动，保障全区家庭教育指导站、家长学校建设运行，开展妇女干部培训等，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进一步提升妇女素质，引领广大妇女为我区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教育主题活动开展次数	≥12场次	≥12场次	3	3	
	数量指标	基层妇干培训开展次数	≥2场次	≥2场次	3	3	
	数量指标	“六一”儿童节活动开展次数	≥3场次	≥3场次	3	3	
	数量指标	“三八节”活动开展次数	≥3场次	≥3场次	3	3	
	数量指标	妇女技能培训开展次数	≥6场次	≥6场次	3	3	
	数量指标	基层妇联活动及培训参与人数	≥500人次	≥500人次	3	3	
	质量指标	妇女技能培训人员出勤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家庭教育主题活动主题内容契合度	≥90%	≥90%	3	3	
	质量指标	基层妇干培训人员出勤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六一”儿童节活动主题内容契度	≥90%	≥90%	3	3	
	质量指标	“三八节”活动主题内容契合度	≥90%	≥90%	3	3	
	时效指标	基层妇联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妇女技能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基层妇干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全年活动开展费用	≦6 万元	≦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妇女干部素养	良好	良好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家风家教建设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妇女儿童满意度	≥90%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打造和运行经费			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五通桥区妇联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妇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62			2.62		1		
其中：财政拨款	2.62			2.62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预计使用财政资金 2.62 万元，用于开展金粟镇的儿童活动阵地建设及运行，主要用于统一配备适合儿童活动的桌椅板凳、玩教具、图书及体育活动器材等，完成每周 1 次的儿童主题活动以及寒暑假开展集中活动不少于 10 天，并为特殊困难未成年人免费提供教育、卫生、娱乐、社会心理支持、关爱帮扶及问题转介等服务。通过项目实施，丰富青少年儿童校外活动，改善青少年儿童校外活动环境。				2024 年，使用财政资金 2.62 万元，用于开展金粟镇的儿童活动阵地建设及运行，主要用于统一配备适合儿童活动的桌椅板凳、玩教具、图书及体育活动器材等，完成每周 1 次的儿童主题活动以及寒暑假开展集中活动不少于 10 天，并为特殊困难未成年人免费提供教育、卫生、娱乐、社会心理支持、关爱帮扶及问题转介等服务。通过项目实施，丰富青少年儿童校外活动，改善青少年儿童校外活动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百分制）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留守儿童关爱活动覆盖人次	≥1000 人次	≥1000 人次	8	8	
	数量指标	建设运行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个数	1 个	1 个	8	8	
	数量指标	留守儿童关爱活动场次	≥20 场次	≥20 场次	8	8	
	质量指标	留守儿童关爱活动主题契合度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留守儿童关爱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打造和运行经费成本预算数	≤2.62 万元	≤2.6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留守儿童幸福指数	良好	良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留守儿童幸福指数	良好	良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青少年儿童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年度：	2024
主管部门：	五通桥区妇联		实施单位：	五通桥区妇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
其中：财政拨款	3		3	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所需经费3万元，用于建立1个妇女儿童维权示范站，开展普法宣传、矛盾排查、纠纷调解、心理辅导、法律帮助、未成年人保护、关爱帮扶等工作，为辖区内妇女儿童和家庭提供综合维权服务。			该项目使用经费3万元，在五通桥区市建会社区建立1个妇女儿童维权示范站，开展普法宣传、矛盾排查、纠纷调解、心理辅导、法律帮助、未成年人保护、关爱帮扶等工作，为辖区内妇女儿童和家庭提供综合维权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内开展集中普法宣传	≥4场次	≥4场次	8	8	
	数量指标	年度内开展妇女议事活动	≥2次	≥2次	8	8	
	数量指标	建立妇女儿童维权示范站	1个	1个	8	8	
	质量指标	维权站活动开展契合度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	2023年	8	8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预算数	≤3万元	≤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妇女儿童法治素养和依法维权能力	良好	良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妇女儿童维权机制	良好	良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妇女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2

贫困母亲救助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贯彻落实国家及地方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政策精神，切实关爱帮扶困境妇女群体，体现党和政府对弱势群体的关怀，特设立“贫困母亲救助”专项预算项目，对本区困境妇女儿童实施救助。项目主要内容为：在 2024 年度内，使用专项资金 3 万元，对辖区内 72 名经核实的困境妇女儿童及女性“四癌”患者进行救助，通过发放慰问金或慰问品的形式提供临时性帮扶。本项目主管部门为区妇女联合会，其职能包括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关心妇女儿童生活，为妇女儿童服务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旨在通过资金或实物救助，缓解贫困母亲及其家庭面临的临时性生活困难，传递社会温暖，提升受助对象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促进家庭和睦与社会和谐稳定。项目支持方向明确为：直接面向本区符合条件的困境妇女儿童及女性“四癌”患者，提供一次性生活救助。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4 年项目预算总额为 3 万元，全部为区级财政拨款。资金分配原则为：根据前期摸排的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名单，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

则，确定统一的救助标准或等值慰问品进行分配。考虑因素主要为救助对象的困难程度、急迫性需求。资金已按计划分配至 72 名救助对象。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整体绩效目标: 完成对 72 名困境妇女儿童及女性“四癌”患者的救助工作，有效缓解其临时生活困难，受助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2.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救助人数 72 人，救助完成率 100%，慰问金或慰问品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受助对象生活压力得到一定程度缓解，对救助工作的满意度≥95%。

项目自评工作由区妇联组织相关人员，依据本报告框架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对本项目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产出与效果进行全面自评，检验项目决策科学性、管理规范性、实施有效性及目标实现程度，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为后续优化类似民生救助项目提供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预设问题包括：资金是否精准发放至目标人群？发放标准是否合理统一？发放过程是否规范透明？救助是否达到预期效果？评价重点围绕资金分配的公平性、使用的合规性、实施的及时性以及受助对象的满意度展开。

（三）评价选点。鉴于本项目救助对象覆盖全区，且资金额度相对固定，采用随机抽样与重点核查相结合方式。从72名救助对象中按15%比例（约11人）进行抽样，涵盖不同乡镇及不同类型的困境情况（如困境儿童家庭、女性“四癌”患者等），作为实地或电话回访核查点位。

（四）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单位自评法、问卷调查法（对受助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及实地、电话勘察法（对抽样点位进行核实）。

（五）评价组织。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组，由区妇联分管领导任组长，财务人员、项目经办人员参与。分工如下：组长负责总体协调与报告审核；财务人员负责资金使用合规性核查；项目经办人员负责提供项目执行资料及数据。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权重10%，得分10）：项目设立符合政策导向和实际需求，决策依据充分，资金投向精准聚焦困境妇女群体。立项程序规范。

2.项目管理（权重10%，得分10）：项目执行遵循内部相关救助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流程清晰，对象审定较为严格。建立了初步的绩效监管机制。

3.项目实施（权重10%，得分10）：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按时足额发放，使用范围符合规定，未发现截留、挪用现象。

4.项目结果（权重10%，得分10）：按计划完成了72

名对象的救助工作，任务完成率100%，救助物资、资金在计划时间内发放到位。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

1.对象精准性（权重10%，得分10）：救助对象经过村社区摸排、申报、审核等环节，基本做到了瞄准目标人群。抽样核查未发现明显不符合条件人员。

2.标准合理性（权重10%，得分10）：救助标准根据预算总额和救助人数设定，属于慰问性质，在一定程度上能缓解临时困难，标准设定基本合理。

3.区域均衡性（权重10%，得分10）：救助对象覆盖了区内所有乡镇，考虑了区域分布。

4.群众满意度（权重10%，得分10）：通过问卷调查、电话回访，受助对象对救助及时性、方式、工作人员态度等总体满意度达到95%，达到预设目标。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关怀传递有效性（权重15%，得分15）：通过救助活动，受助对象普遍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与社会温暖，项目在情感支持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2.救助方式灵活性（权重15%，得分15）：项目采用了慰问金与慰问品相结合的方式，在一定程度上考虑了不同对象的实际需求。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为100分（满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项目实施过程规范，资金使用合规，按计划

完成了对所有目标对象的救助任务，有效缓解了受助对象的临时生活困难，传递了社会关爱，受助对象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项目设立的预期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1.需求与资源匹配度有待提升：有限的救助资金与潜在的救助需求之间存在矛盾，人均救助额度相对较低，帮扶力度有限。

2.动态管理机制有待加强：对救助对象困境变化的动态跟踪和及时调整机制不够完善。

六、改进建议

1.优化预算安排，争取多元投入：建议在后续年度持续安排预算，同时，探索与社会慈善力量合作，拓宽资金来源，增强救助能力。

2.完善政策设计，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建议进一步完善救助对象认定标准和动态管理机制，定期复核对象情况，确保救助资源投向最急需的家庭。

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打造和运行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乐山市五通桥区委 乐山市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特殊群体保障水平的十条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五委发〔2023〕5号）精神，积极响应区委、区政府关于“整合规范现有童伴之家、儿童之家、未成年保护站（点）、儿童服务站等，在每个镇至少打造1个常态化运行的活动阵地”的明确要求，特设立本专项预算项目。项目旨在解决基层青少年儿童校外活动场所分散、服务标准不统一、运行不够常态化等问题，通过资源整合与标准化建设，在乡镇一级打造规范、持久、高效的儿童服务阵地。项目主要内容为：在2024年度，使用财政资金2.62万元，专项用于支持金粟镇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的标准化建设与常态化运行。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实施的核心目的是通过阵地整合与提升，为金粟镇青少年儿童提供一个稳定、安全、功能完善的校外活动场所，丰富其精神文化生活，保障其身心健康与全面发展。项目支持方向明确：一是用于阵地的硬件设施标准化建设，统一配备适合儿童活动的桌椅板凳、玩教具、图书及体育活动器材；二是保障阵地的常态化、高质量运行，确保每周开展1次儿童主题活动，寒暑假期间组织集中活动不少于10天；三是聚焦特殊困难未成年人群

体，为其免费提供教育、卫生、娱乐、社会心理支持、关爱帮扶等精准服务。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4 年项目预算总额为 2.62 万元，为区级财政资金。资金分配严格遵循“整合资源、保障基本、注重实效”的原则，全部用于金粟镇儿童活动阵地的建设与运行。考虑因素主要包括阵地整合升级的硬件需求、常态化活动开展的软性支出以及针对特殊困难群体的专项服务成本。资金具体分配为：一部分用于购置设施设备，另一部分用于持续性的活动组织、耗材补充及关爱服务。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整体绩效目标：成功整合并打造金粟镇常态化运行的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显著改善青少年儿童校外活动环境，服务覆盖面与满意度双提升。

2.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完成 1 个整合提升后的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标准化打造；配备 1 套完整的活动设施（含桌椅、玩教具、图书、体育器材）；全年确保每周开展 1 次儿童主题活动；寒暑假期间开展集中活动不少于 10 天。

效益指标：青少年儿童校外活动内容显著丰富，活动环境得到实质性改善；服务对象及家长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时效指标：所有阵地建设与年度活动任务于 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

项目自评工作由区妇联组织相关人员，依据本报告框架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对本项目在阵地整合、资金使用、活动开展及服务效果的全过程评价，检验项目对区委区政府政策要求的落实情况，评估整合后阵地的运行效能与资金使用效益，总结“一个镇打造一个常态化运行阵地”模式的经验与不足，为在全区范围内推广提供决策参考。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预设问题包括：阵地整合是否达到预期效果？购置的设施设备是否适用、耐用且符合儿童安全标准？活动频次与内容是否达到计划要求且受儿童欢迎？对特殊困难儿童的帮扶是否精准有效？资金使用是否合规？评价重点围绕阵地整合的规范性、设备采买的合规性与适用性、活动执行的频率与质量、以及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

（三）评价选点。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单一站点：金粟镇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由原有相关阵地整合提升而成）。评价选取该点位进行全面评估，并将其作为核心样本。

（四）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案卷研究法（查阅项目合同、活动记录、照片视频资料及财务凭证）、单位自评法、问卷调查法（参与活动的儿童及家长进行满意度抽样调查）及实地勘察法（对抽样点位进行实地勘察）。

（五）评价组织。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组，由区妇联分管领导任组长，财务人员、项目经办人员参与。分工如下：组长负责总体协调与报告审核；财务人员负责资金使用合规性核查；项目经办人员负责提供项目执行资料及数据。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权重 20%，得分 20 分）项目立项依据五委发〔2023〕5 号文件要求，决策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规划论证紧扣“整合规范”与“常态化运行”的核心目标，资金投向精准聚焦金粟镇阵地建设短板，与全区特殊群体保障水平提升工作高度协同。

2.项目管理。（权重 20%，得分 18 分）项目执行遵循省级及区内关于儿童之家、未保站点的相关管理要求，资金使用范围明确。但在制度层面，可进一步制定针对整合后阵地的专项运行管理与考核细则。资金分配合理，管理流程清晰。

3.项目实施。（权重 10%，得分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拨付和使用符合财务规定，程序规范，无违规现象。活动按计划进度开展，阵地整合与运行同步推进。

4.项目结果。（权重 10%，得分 10 分）整合后的金粟镇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按时打造完成并投入运行，设施配备到位，全年活动均按量完成，时效性符合要求。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本项目属民生保障类）

1.区域均衡性（权重 5%，得分 5 分）： 项目有效落实了“每个镇至少打造 1 个常态化运行的活动阵地”的要求，填补了金粟镇标准化、整合型儿童阵地的空白，促进了全区青少年儿童服务阵地的均衡布局。

2.对象精准性（权重 5%，得分 5 分）： 服务面向全镇儿童，并对特殊困难未成年人进行了精准识别与建档帮扶，服务内容涵盖其多元需求。

3.标准合理性（权重 5%，得分 5 分）： 资金使用标准符合乡镇实际，配备的器材和开展的活动内容基本符合儿童年龄特点及安全规范。

4.群众满意度（权重 10%，得分 8 分）：通过问卷调查，儿童及家长对活动内容、阵地环境和关爱服务的满意度较高，达到 95%。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1.阵地整合与运行达标率（权重 10%，得分 10 分）：成功将金粟镇原有儿童服务资源进行整合规范，建成了 1 个符合区政策要求的常态化运行活动阵地，并完成了全年活动开展的频次要求，达标率 100%。

2.特殊困难儿童服务覆盖率（权重 5%，得分 4 分）：对排摸出的特殊困难未成年人建立了台账，并提供了基本关爱帮扶。扣 1 分在于深度心理支持与专业问题转介的服务能力及资源链接可进一步加强。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体得分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决策精准对标区级政策要求，管理规范，实施有效。成功在金粟镇整合打造出一个设施相对齐全、运行常态化的青少年儿童活动阵地，初步实现了“一个镇至少一个常态化运行阵地”的建设目标。全年开展各类活动逾 50 次，有效丰富了辖

区内青少年儿童的校外生活，并对特殊困难儿童给予了初步关爱。资金使用效益显著，基本达成了预设的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活动内涵与品牌特色有待提升：现有活动虽能保证频次，但多为基础性、常规性内容，在结合本地特色打造品牌活动项目，提升活动内涵与吸引力方面，尚有挖掘空间。

六、改进建议

对应“活动内涵与品牌特色有待提升”问题，建议鼓励各镇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基础上，结合本地资源，开发系列化、主题化的特色活动课程，提升阵地的吸引力和影响力。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